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111年度第27期 研發處推廣教育組辦理社工學分班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提供在職進修，提高社會工作專業知識與職能，並取得社工師國家考試資格。
- 三、招生班別：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社工學分班。
- 四、招生對象：1. 專科以上非社會工作相關科系畢業，計畫修滿45學分以上想報考社工師者。(請參考專技高考社工師考試資格)
2. 高中職畢業或具同等學歷，有志從事非營利或社會福利機構工作者。
(備註：報考專技高考社工師考試者須具備專科以上學歷，學歷不足者歡迎報考本校進修部夜二專)
- 五、招生人數：招生人數每班為30名，若每門課招生人數不足15人時，本校有權停開並退費。
- 六、開設課程：(一)授課總時數為一學分18小時，成績及格者發給成績單。
(二)本班次為學分班，不授予學位證書，該修習之學分亦不得作為取得合格教師資格之證明
- 七、報名期間：自即日起至111年10月3日(一)止。
- 八、停課：逢颱風、豪雨、地震等不抗拒之重大天災時，依上課地點之縣(市)政府發佈通知為主，恕不另通知，所耽誤之課程，由老師於上課內自行補足或調整時間補課，彈性調整之放假日則正常上課。
- 九、開班日期、課程名稱、授課教師、地點及時間

課程名稱	授課教師	上課時間	上課教室	次數	上課日期
社會心理學	本校師資	18:30-22:05	文心樓 視聽(一)	14	一 10/3、10/17、10/24、10/31、11/7、11/14、11/21、11/28、12/5、12/12、12/19、12/26、1/9、1/16 (10/10 國慶日不排課)
社會學	本校師資	18:30-22:05		14	二 10/4、10/11、10/18、10/25、11/1、11/8、11/15、11/22、11/29、12/6、12/13、12/20、12/27、1/3
社會福利行政	本校師資	18:30-22:05		14	四 10/6、10/13、10/20、10/27、11/3、11/10、11/17、11/24、12/1、12/8、12/15、12/22、12/29、1/5
社會工作研究法	本校師資	18:30-22:05		14	五 10/7、10/14、10/21、10/28、11/4、11/11、11/18、11/25、12/2、12/9、12/16、12/23、12/30、1/6
社會團體工作	本校師資	08:10-11:40		14	六 10/8、10/15、10/22、10/29、11/5、11/12、11/19、11/26、12/3、12/10、12/17、12/24、12/31、1/14 (1/7除夕前一日調整放假補班，不排課)
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	本校師資	12:10-15:40		14	六 10/8、10/15、10/22、10/29、11/5、11/12、11/19、11/26、12/3、12/10、12/17、12/24、12/31、1/14 (1/7除夕前一日調整放假補班，不排課)
心理學	本校師資	15:50-19:20		14	六 10/8、10/15、10/22、10/29、11/5、11/12、11/19、11/26、12/3、12/10、12/17、12/24、12/31、1/14 (1/7除夕前一日調整放假補班，不排課)
社會工作實習： 臨床社工實習	本校師資	19:20-21:35		12	六 10/8、10/15、10/22、10/29、11/5、11/12、11/19、11/26、12/3、12/10、12/17、12/24

- 十、上課地點：本校文心樓1樓視聽教室一。
- 十一、收費標準：每學分2,000元整，每門課總計6,000元整。每門課為3學分，社會工作實習2學分。
- 十二、報名繳費
- (一) 收費標準：每學分(含學雜費)2,000元整。
- (二) 專案減免辦法：本校現任教職員生及專任助理7折，本校現任教職員、專任助理及退休教職員之子女及配偶8折，本校畢業生8折，推廣教育舊生9折。(以上請檢附證明)

(三) 報名及繳費方式：

- 1、親洽報名：備齊報名所需資料(請看第十五點)及費用，至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研究發展處(信

心樓1F)報名。

2、郵寄報名:備齊報名所需資料(請看第十五點)及購買郵局匯票(抬頭: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401專戶)(臺請寫繁體),郵寄至臺南市中西區民族路二段78號,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研究發展處收,並註明姓名及報名班別(郵寄信封封面如附件二)。

十四、退費規定:依據大學辦理推廣教育辦法第17條規定辦理。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,因故退學者,應依下列標準退費。

- (一)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學者,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9成。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。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,不予退還。
- (二)因故未能開班上課時,學員得選擇更換課程1次或申請辦理全額退還已繳費用。

十五、報名文件:

新生依序檢附下列文件:

- (一)學員報名資料表(請以正楷填寫)。
- (二)正面兩吋脫帽半身照片1張(請在背面以正楷書寫姓名)。
- (三)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。
- (四)學歷證明文件影本1份。
- (五)申請學分費優惠者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
十六、其他事項:

- (一)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111年10月3日(一)止。
- (二)正式開班:111年10月3日(一)、111年10月4日(二)、111年10月6日(四)、111年10月7日(五)、111年10月8日(六),課程如有異動,將另行公告。
- (三)各班未達開課人數時,本校有權停開並全額退費。
- (四)為確保教學品質,學員缺課時數超過授課時數三分之一以上者,該門課視同未修而不予計入學分,並不得退費。
- (五)每門課需舉行考試或繳交報告,由任課教師評定學期成績。
- (六)本校推廣教育中心聯絡人:吳小姐,連絡電話:06-2112320(專線)。
- (七)本校因車位有限,僅開放機車停放及少量汽車停放。本校推廣教育課程學員可免費停放機車;如需申請汽車停車位請向推廣教育中心聯絡人提出申請,並依照課程時數計費。
- (八)報考專技高考社會工作師考試者須專科以上學歷,只修完學分班並不完全具備報考考選部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考社會工作師」之資格,如欲報考者,請依考選部公布之考試規則辦理。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111 年度第 27 期

【社工學分班】報名表

課程名稱：社會心理學 社會學
社會福利行政 社會工作研究法
社會團體工作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
心理學 社會工作實習：臨床工作實習

照
片
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
出生日	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	
優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優惠折數	折	申請資格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教師職員、專任助理-7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學生-7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畢業生-8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教職員之配偶及子女-8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推廣教育舊生-9折
畢業學校			貼身分證正面影本	
科系別				
服務單位				
職務/年資				
工作性質				
通訊電話	日間： 夜間： 手機：	貼身分證反面影本		
E-mail				
通訊住址	□□□□□			
戶籍住址	□□□□□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通訊住址
緊急連絡人		關係	電話	
資料來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網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DM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友介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
報名日期	年 月 日	學生簽名		

7 0 0

臺南中西區民族路二段18號

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研究發展處推廣教育組 吳綾娟小姐 收

【地址】

【姓名】

課程名稱：

- 報名表
- 最高學歷證明影本
- 照片一張
- 郵局匯票(抬頭：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401 專戶)
- 身分證影本
- 申請學分費優惠相關證明文件